

##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维斯塔斯风力技术公司签订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1.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是双方关于深化合作的意向性约定，公司将与对方继续保持联系和沟通，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和需要，并在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就有关事项签署正式协议，因此，本《合作谅解备忘录》的相关约定是否能付诸实施、实施的具体进度和成效以及后续能否签署正式协议存在不确定性。

2.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合作谅解备忘录》的签订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一、《合作谅解备忘录》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8 年 10 月 18 日，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与维斯塔斯风力技术公司（以下简称“维斯塔斯”）签署《合作谅解备忘录》，具体内容如下：

####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Vestas Wind System A/S（中文名：维斯塔斯风力技术公司）

公司注册号：10403782

注册地址：Hedeager 42 DK-8200 Aarhus N Denmark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维斯塔斯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由公司与维斯塔斯于 2018 年 10 月 18 日在山东省威海市签署。

### （三）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为双方关于深化合作的意向性约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或备案程序。

## 二、合作谅解备忘录的主要内容

### （一）双方已达成初步谅解的事项

1. 双方确定在碳梁项目上继续开展更全面和更深度的合作。公司将不断提升其产品品质、交付上的竞争力，积极满足维斯塔斯在全球范围内对碳梁产品的需求；

2. 双方明确将协同进一步推动光威碳纤维在风力涡轮发电机上的应用。依托光威在碳纤维研发和生产上的实力，共同推动碳纤维在碳梁产品上的应用和推广；

3. 双方明确将继续合作开发风力涡轮发电机涉及的相关复合材料产品；

4. 公司将配合维斯塔斯需求进行海外设厂。公司将跟随维斯塔斯全球化的步伐，积极在海外建立自己的生产工厂，为维斯塔斯提供本地化的产品和服务。

### （二）光威墨西哥碳梁工厂项目合作意向

1. 墨西哥碳梁工厂项目合作目的：当前公司生产完成后的碳梁成品需通过海运或空运送至维斯塔斯全球范围内的各自工厂。为满足对碳梁的时效性要求，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公司同意就在墨西哥建设碳梁工厂与维斯塔斯展开合作，以满足维斯塔斯生产中对碳梁的需求。

2. 墨西哥工厂建成运营之后，维斯塔斯将努力向公司提供稳定持续的订单；

3. 维斯塔斯协助公司选择合适的建厂地址及相关手续办理的协助工作，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4. 双方协力合作确定和认证碳纤维供应商，共同确认原材料价格，并通过相关检测验证质量。

（三）双方确认本《合作谅解备忘录》不是具有约束力或可强制履行的协议或者合同，也不在双方之间设定任何行为的义务，无论该行为是否在本备忘录中明确规定应实施还是拟实施；

（四）本《合作谅解备忘录》自各方正式签字日起生效，应在生效日期后三年内自动终止，或任何一方均可在向另一方发出通知三个月后终止本备忘录。

##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的签署进一步明确了在风电碳梁业务上公司与维斯塔斯开展更全面和更深度的合作意向和合作方向,符合公司关于碳梁业务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碳梁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2. 本《合作谅解备忘录》的签署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

#### **四、重大风险提示**

1. 关于在墨西哥建设碳梁工厂,公司将继续与维斯塔斯进行充分沟通,在对墨西哥当地的营商环境、经营条件以及项目的投资价值和风险进行进一步的考察和评估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外部审批程序和内部决策程序;

2.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跟踪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9 日